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伍亿元（含本数）的票据池额度，用于公司和子公司开具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各种结算业务。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事项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票据池业务情况概述

（一）业务概述

票据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为满足企业客户对所持有的商业汇票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求，向企业提供的集票据托管和托收、票据质押池融资、票据贴现、票据代理查询、业务统计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业务。

（二）合作银行

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具体合作银行根据公司与商业银行的合作关系，以及商业银行票据池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

（三）有效期限

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四）实施额度

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伍亿元（含本数）的票据池额度，即用于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累计不超过人民币伍亿元（含本数），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每笔发生额由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五）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为票据池的建立和使用可提供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及其他合理的担保方式。具体担保形式及金额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具体经营需求确定及办理，但不得超过票据池业务额度。

在本次开展票据池业务过程中所涉及的担保均为公司为其自身提供的担保。

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目的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在收取销售货款过程中，公司结算收取大量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有价票证，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有利于：

（一）通过开展票据池业务，公司将收到的票据统一存入合作银行进行集中管理，由银行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可以减少公司对各类有价票证管理的成本；

（二）公司可以利用票据池将尚未到期的部分存量票据用作质押开具不超过质押金额的票据，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日常经营发生的款项，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三）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公司的票据资产统筹管理，有利于实现票据的信息化管理。同时有利于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票据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一）流动性风险

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需在合作银行开立票据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票据池项下质押票据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商业汇票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二）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以进入票据池的票据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商业汇票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后，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票据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的票据的安全和流动性。

四、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在额度范围内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商业银行、确定公司和子公司可以使用的票据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2.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票据池业务。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票据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来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票据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票据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五、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同意与银行开展即期票据余额不超过伍亿元（含伍亿元）的票据池业务，该票据池可用于公司和子公司开具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各种结算业务。本授权有效期从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内，上述票据池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拟开展的票据池业务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开展票据业务能全面盘活公司票据资产，切实提高公司票据收益，并有效降低公司票据风险。同时公司对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进行了风险评估，建立了风险处置预案，能够有效的防范和控制资金风险，维护公司资金安全。因此与银行开展即期票据余额不超过伍亿元（含伍亿元）的票据池业务。本次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因此，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公司的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筹管理，提高公司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减少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八、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2 日

